

证券代码：300058

证券简称：蓝色光标

公告编号：2016-091

转债代码：123001

证券简称：蓝标转债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转债代码：123001，转债简称：蓝标转债
- 2、调整前转股价：人民币 15.30 元/股
- 3、调整后转股价格：人民币 15.25 元/股
- 4、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16 年 7 月 18 日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 1,4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蓝标转债”，债券代码：“123001”)，根据《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蓝标转债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 (1 + n + k)$ ；

派送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公司将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股权登记日）实施 201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上述规定，蓝标转债的初始转股价将于 2016 年 7 月 18 日（（由于 7 月 16 日、7 月 17 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 7 月 18 日））起由原来的 15.30 元/股调整为 15.25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16 年 7 月 18 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12 日